

证券代码：874055

证券简称：艾棣维欣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苏州艾棣维欣生物技术股份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苏州工业园区青丘街 18 号综合办公楼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会主席王宾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符合《苏州艾棣维欣生物技术股份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加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其他承诺人以及公司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性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特制定《苏州艾棣维欣生物

技术股份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详情请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利润分配行为，建立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配机制，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，保持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，特制定《苏州艾棣维欣生物技术股份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详情请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，详情请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苏州艾棣维欣生物技术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苏州艾棣维欣生物技术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记录》。

苏州艾棣维欣生物技术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8日